

繼承系統表

被繼承人：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死亡日期： 年 月 日	稱謂：	
	姓名：	(無須親簽)
	(存、歿)	
	稱謂：	
	姓名：	(無須親簽)
配偶：	(存、歿)	
	稱謂：	
	姓名：	(無須親簽)
	(存、歿)	
	稱謂：	
簽章：	姓名：	(無須親簽)
	(存、歿)	
	稱謂：	
	姓名：	(無須親簽)
	(存、歿)	

繼承人代表：

簽章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備註：

- 1、繼承人為「歿」時，如有「代位繼承」(指繼承人早於被繼承人死亡，且有子女者)之情形，請另行出具繼承系統表。
- 2、應檢附遺產稅「免稅證明書」、「稅款繳清證明書」、同意移轉證明書或不計入遺產總額證明書之影本。

協議書

被繼承人_____因於____年____月____日死亡，其於(公司或商業名稱)_____之出資額，經全體繼承人協議由_____ ☐ 繼承 ☐ 擔任遺產戶管理人(請擇一勾選)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為據。

繼承人：

簽章

簽章

簽章

簽章

簽章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- 1、遺產戶管理人僅於公司登記始能適用。(商業只能勾選繼承)
- 2、本表單非制式表單，可以視需求自行調整內容(例如：全體繼承人平均繼承)。